

# 關於「重點措施」適用之宮城縣對應方案等【概要】

執行期間	令和3年4月5日（一）～ <u>同年5月11日（二）</u>	適用地區	宮城縣全區
方案概要	基本上原設定到 <b>5月5日為止的內容延續至5月11日</b> 為配合國家基本對應方針修正，追加強化部分方案內容		
備考	從3月18日開始實施的 <b>宮城縣與仙台市單獨發出的緊急事態宣言也延長至5月11日</b>		

要求對象	地區	主要的要求內容
縣民	縣內全區	避免不必要的外出（特別是緊急事態措施地區），避免舉辦年度初的活動，不去沒有徹底執行防疫措施，或是沒縮短營業時間的餐廳， <u>避免感染風險高的活動（不在路邊・公園等地群聚喝酒）</u> 等
活動	縣內全區	遵守活動舉辦限制（場地收容率・人數上限），遵守防疫守則，人員追蹤管理等
餐飲業	仙台市	所有餐飲業縮短營業時間：限上午5點-下午8點（酒類販賣：限上午11點-下午7點）徹底執行防疫措施（吃飯戴口罩・隔壓克力板・避免唱卡拉ok）等 ※沒有正當理由不遵守規定者，將警告罰款日幣20萬元
	仙台市以外	提供酒類・接待人員的餐飲業應縮短營業時間：限上午5點-下午9點 徹底執行防疫措施（吃飯戴口罩・隔壓克力板・避免唱卡拉ok）等
其他設施	仙台市	縮短營業時間：限上午5點-下午8點 入場人員管理・徹底執行防疫措施・遵守該行業之防疫守則等
公司行號	縣內全區	徹底執行防疫措施，避免舉辦年度初的活動，徹底實施網上居家上班等方式減少實際出勤人數（ <u>特別是往緊急事態措施地區的出勤上班</u> ）
大學等		避免舉辦年度初的活動，做到防止疫情擴散同時確保學習機會，避免社團活動與課外活動等感染風險高的活動等

※下線部分內容為，配合4/23基本的對應方針修正後，於本次追加的內容

## 對縣民的要求(縣內全區)

- 就算是白天也應避免不必要的外出與移動，到自家附近的場所也應避免三密
- 避免不必要的外出移動，特別是與緊急事態措施地區等（首都圈・關西圈・愛知縣・愛媛縣・沖繩縣）的往來應盡量避免
- 盡可能不要在尖峰時段去人多混雜的場所
- 在政府要求的營業時間結束後，不隨意進出餐廳店面  
(第31條之6第2項)
- 不去沒有徹底執行防疫措施的餐廳，或是不遵守縮短營業時間規定的店面
- 避免舉辦年度初的各項活動（例如歡送會・迎新派對・包含宴席的謝恩宴和賞花宴等）
- 避免舉辦多人長時間的飲酒聚餐・與人交談時須配戴口罩，即使是不喝酒的情況也需特別留意
- 積極配合餐廳要求的防疫措施
- 避免在路邊・公園等地群聚飲酒等等，各種感染風險高的活動